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22-020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日常业务开展需要，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77,632 万元人民币。其中，与关联方开展的与日常经营办公相关的房屋租赁、物业费、信息系统维护、购买商业保险、网络分摊费用等关联交易金额约 972 万元；与飞机租赁业务相关的预计金额约 413,380 万元；与集装箱租赁业务相关的预计金额约 10 万元；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本年度的融资租赁业务的预计金额约 63,270 万元。2021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64,090.31 万元人民币，2022 年 1-3 月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51,038.97 万元人民币。

2.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已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 6 人；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金川先生、张灿先生、马伟华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刘超先生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天津通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贝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通顺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关联方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1-3月已发生金额	2021年度已发生金额
关联方劳务、采购	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物业费	市场定价	81.00	2.66	88.56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信息系统维护费、网络专线分摊费、物业费	市场定价	121.00	18.33	62.18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保险	市场定价	10.00	0.00	5.89
		小计			212.00	20.99	156.63
关联方租赁	公司作为出租人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65,610.00	4,985.42	17,307.95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137,700.00	22,858.06	57,528.75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78,800.00	3,032.29	2,957.37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3,520.00	527.62	2,128.62
		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地产租赁	市场定价	22,920.00	0.00	0.00
		CWT Integrated Pte Ltd	集装箱租赁	市场定价	10.00	0.19	2.33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28,550.00	4,324.58	12,113.75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3,200.00	474.60	1,904.40
		天津航空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51,200.00	7,857.02	38,800.44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市场定价	44,800.00	6,792.45	29,823.20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商业地产租赁	市场定价	22,670.00	0.00	0.00
		小计			458,980.00	50,852.23	162,566.82

	公司作为承租人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市场定价	17,680.00	165.75	680.83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360.00	0.00	424.48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110.00	0.00	261.55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290.00	0.00	0.00
		小计			18,440.00	165.75	1,366.86
合计					477,632.00	51,038.97	164,090.31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期间为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2021 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关联方劳务、采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¹	服务及劳务费用	447.30	380.00	0.38%	18%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 2021-025 号公告
		小计		447.30	380.00			
关联方租赁	公司作为出租人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17,307.95	45,540.00	0.88%	62%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57,528.75	123,170.00	2.92%	5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飞机租赁	2,957.37	59,610.00	0.15%	95%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飞机租赁	2,128.62	3,020.00	0.11%	30%	
		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地产租赁	-	470.00	0.00%	100%	
		CWT Integrated Pte Ltd	集装箱租赁	2.33	10.00	0.00%	77%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飞机租赁	12,113.75	20,650.00	0.62%	41%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下属 SPV	飞机及发动机租赁	1,904.40	6,420.00	0.10%	70%
		天津航空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38,800.44	41,540.00	1.97%	7%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29,823.20	34,840.00	1.52%	14%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武汉海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地产租赁	-	1,060.00	0.00%	100%
		小计		162,566.82	336,330.00		
	公司作为承租人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²	融资租赁	680.83	520.00	10.10%	31%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24.48	500.00	6.30%	15%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³	房屋租赁	261.55	-	3.88%	-
		小计		1,366.86	1,020.00		
合计			164,380.98	337,73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系年初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基于全年业务发展规划、可能的潜在业务机会及与关联方的合作关系等做出的合理预计。但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1）因关联航司破产重整，根据公司与关联航司达成的租约重组协议，飞机租金在原租赁合同基础上有所调降；（2）因部分承租人逾期未支付租金，导致相关业务未确认收入；（3）因市场环境、商业谈判、业务需求等情况发生变化导致业务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产生差异；（4）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预计期间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而实际发生金额计算期间为 2021 年 1-12 月，导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在时间上不匹配。公司已要求下属子公司本着严控关联交易的原则提高以后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精准度，保证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价格公允。</p>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但存在与关联方交易额低于预计交易额 20% 以上的情况，上述差异是受市场环境变化、商业谈判情况变化、实际业务需求变化，以及预计期间与实际发生金额计算期间不匹配等因素影响，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p>						

注 1: 2021 年度, 公司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447.30 万元人民币, 超出预计金额 67.3 万元人民币。超出部分未超过 300 万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在公司经理 (首席执行官) 审批权限内, 按照累计计算原则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注 2: 2021 年度, 公司与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融资租赁业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680.83 万元人民币, 超出预计金额 160.83 万元人民币。超出部分未超过 300 万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在公司经理 (首席执行官) 审批权限内, 按照累计计算原则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注 3: 2021 年度, 公司与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房屋租赁业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261.55 万元人民币。交易金额未超过 300 万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在公司经理 (首席执行官) 审批权限内, 按照累计计算原则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小滨；

注册资本：1,142,530.9602 万人民币；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1#主楼 42 层；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及房地产项目策划及咨询；项目投资可行性研究；房地产项目营销；房地产销售及信息咨询服务，房屋拆迁服务；房地产项目中介咨询服务；机场项目投资；机场改造；机场运营管理与国内外航空运输有关的地面服务；机场管理咨询服务；仓储业（非危险品）；国内外航空运输业务的技术合作及咨询服务；

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1,168,928,318.4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06,033,745.76 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4,524,553,773.90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289,691.71 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视同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 2022 年度与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其物业服务。

2.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英明；

注册资本：约 2,705,263.16 万人民币；

住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7 号海航大厦 21 层；

经营范围：航空运输相关项目的投资管理；资本运营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候机楼服务和经营管理；

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538.3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4.11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332.3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5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集团”）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航空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信息、物业服务，及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关联飞机租赁交易。

3.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英博；

注册资本：1,3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 1 号企业服务中心三层 308 房间；

经营范围：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23.5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合计 93.12 亿元；2020 年全年总收入 100.6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44 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董事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视同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公司 2022 年度与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其商业保险服务，履约能力良好。

4.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东；

注册资本：231,500 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吉祥工业区 5-1 号；

经营范围：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公务机出租飞行、医疗救护飞行（不含诊疗活动）、航空器代管和直升机引航作业业务；保险兼业代理；销售食品；销售工艺美术品、机械设备、化妆品、日用品、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利用飞机模拟机提供训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首都航空总资产 264.68 亿元，营业收入为 118.51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都航空”）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首都航空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关联飞机租赁交易。

5.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英明；

注册资本：1,218,218.179 万人民币；

住所：中国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7 号海航大厦；

经营范围：国际、国内（含港澳）航空客货邮运输业务；与航空运输相关的服务业务；航空旅游；机上供应品，航空器材，航空地面设备及零配件的生产；候机楼服务和经营；保险兼业代理服务（限人身意外险）。（以上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须凭许可证经营）；

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海航控股总资产 2,134.5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359.41 亿元；2021 年前三季度总收入 272.5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42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

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海航控股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关联飞机租赁交易。

6.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拥政；

注册资本：819,260 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滨海国际机场机场路 1196 号；

经营范围：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传统人寿保险；自有航空器租赁与航空器维修、航空专业培训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广告经营；货物联运服务；航空器材、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礼券的销售；旅游观光咨询服务；航空地面服务；烟草、食品零售；酒店管理服务及相关咨询服务；电子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天津航空总资产 548.12 亿元，营业收入 19.1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1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航空”）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天津航空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关联飞机租赁交易。

7.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世军；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 110 号海鑫大厦 10 楼；

经营范围：国际、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邮运输业务；与航空运输相关

的服务业务；航空器维修；候机楼服务和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设计、制作、发布广告；旅客票务代理；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旅游管理服务；旅游信息咨询；境内旅游和入境旅游；出境旅游（不含赴台旅游）；其他旅行社相关服务；汽车租赁；酒店管理（不含餐饮、住宿经营）；票务服务；食品、饮料零售（仅限国境口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2020 年营业收入 10.08 亿元，净利润-14.15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航空”）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福州航空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关联飞机租赁交易。

8.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浩；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与东二道交口海航 YOHO 湾 1 号楼九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服务：室内外装饰、建筑及环境设计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进行投资；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营销代理；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9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 亿元；2021 年年度总收入 2,634.5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30.1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控制。

履约能力分析：2022 年度，公司与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

9.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贾维忠；

注册资本：4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与东二道交口东北侧瑞航广场 6-201；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商品房销售；房地产咨询服务、建筑及环境设计技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房地产中介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百货、服装、纺织品批发兼零售；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商品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9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8 亿元；2021 年年度总收入 1,661.3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6.8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控制。

履约能力分析：2022 年度，公司与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

10.CWT Integrated Pte Ltd

住所：38 Tanjong Penjuru,Singapore 609039；

注册资本：2,000 万新加坡元；

主营业务：集装箱、卡车运输及仓储服务、集装箱清洗和修理、其他工业项目。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728 万新加坡元，归属母公

司的所有者权益 5,118 万新加坡元；2020 年年度收入 5,178 万新加坡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 万新加坡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控制。

履约能力分析：2022 年度，公司与 CWT Integrated Pte Ltd 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集装箱租赁业务。

11.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蒲明；

注册资本：约 349,582.71 万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兴路西山万达广场 8 幢 7 层；

经营范围：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货物进出口；保险兼业代理；礼品销售；景点及演出门票代售；酒店代订；汽车租赁；广告经营；食品经营；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53.2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14 亿元；2020 年三季度总收入 28.57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8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营业收入 39.33 亿元，净利润-33.11 亿元；

关联关系：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鹏航空”）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祥鹏航空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关联飞机租赁交易。

12.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兴；

注册资本：1,079,000 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与东二道交口东北侧瑞航广场13,15,17号楼-17-3-416;

经营范围：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信设备、医疗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技术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自有公共设施、房屋、桥梁、隧道等不动产及基础设施租赁；根据承租人的选择，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技术；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投资管理；财务顾问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对交通、能源、新技术、新材料及游艇码头设施进行投资；酒店管理；经商务部批准的其他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6月30日，长江租赁总资产297.02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08.83亿元人民币；2020年半年度营业收入3.99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52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且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履约能力分析：2022年度，公司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2022年度的飞机转租赁交易。

13.天津航空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丹璐；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535号)；

经营范围：航空资产管理服务；航空资产交易经纪服务；航空资产残值处置服务；航空业务咨询及管理服务；航空资产价值评估服务；航空租赁服务。（以

上经营范围涉及国家专项、专营的，按相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63,651.81 万元，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825.14 万元；2020 年半年度营业总收入 10,671.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4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控制，为公司合营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2022 年度，公司与天津航空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 2022 年度的飞机转租赁交易。

14.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萌；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住所：黄陂区天河街刘辛村、横店街迎群村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园一期 4 号仓库栋 1 层/室；

经营范围：物流、仓储（非危险品）、临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国内外航空运输业务的代理、技术合作、咨询与服务；仓储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物流信息服务；日用百货、电器、家具、五金交电、服装鞋帽批零兼营，工业仓储设施的经营及相关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88 亿元人民币，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4 亿元人民币；2021 年度总收入 1,264.25 万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34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原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视同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仓储”）间接控股股东海南机场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22 年度，公司与华宇仓储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以往年度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

15.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左敦礼；

注册资本：46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3#楼 601 室；

经营范围：（一）融资租赁业务；（二）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三）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五）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以上（含）定期存款；（六）同业拆借；（七）向金融机构借款；（八）境外借款；（九）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十）经济咨询；（十一）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7.82 亿元人民币，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65.90 亿元人民币；2020 年年度总收入 13.17 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履约能力分析：2022 年度，公司与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江金租”）发生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作为承租人向皖江支付租金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提供劳务、关联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其中，与关联方开展的与日常经营办公相关的房屋租赁、物业费、信息系统维护、购买商业保险、网络分摊费用等关联交易金额约 972 万元；与飞机租赁业务相关的预计金额约 413,380 万元；与集装箱租赁业务相关的预计金额约 10 万元；以往年度已发生并存续至本年度的融资租赁业务预计金额约 63,270 万元。公司将以成本及市场价格为参考，遵循公平、有偿、自愿、诚实守信的商业原则，根据每次交易时的具体情况与关联方协商定价，确保定价公允。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开展情况及 2022 年度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方按约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不会损害公司

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刘超先生在审议上述事项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本次会议有关的资料，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刘超先生在审议上述事项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开展情况及 2022 年度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存在交易的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商业惯例，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信息披露充分，关联董事金川先生、张灿先生、马伟华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在审议该事项时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